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暨同意書

告知事項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下稱本所)因舉辦「2025 年開學迎新活動—大稻埕走讀與午餐」(下稱本活動)，將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為您辦理保險，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第九條第一項規定，應明確告知您下列事項：

一、活動主辦單位：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二、蒐集之目的：

本所蒐集您個人資料之目的係為您辦理本活動之保險。

三、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本所蒐集類別為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方式：

(一) 期間：您於本同意書簽名後，本所使用至本活動完成期間為止，合作之保險機構使用期間依本所與該機構簽訂之保險契約為準。

(二) 對象：本所及依法合作的保險機構。

(三) 地區：上述對象所在之地區。

(四) 方式：以數位檔案、實體紙本及其他合於當時科學技術之適當方式為之。合作之保險機構使用方式依本所與該機構簽訂之保險契約為準。

五、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您就本所保有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與方式：

(一) 得向本所行使之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您的個人資料。
2. 請求製給您的個人資料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您的個人資料。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5. 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二) 行使權利的方式：

您可以 Email 至本所郵件：tmoffice@mail.ntust.edu.tw，提出您的請求。

六、不提供個人資料時所致權益之影響：

若您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或所留存資料不全、錯誤或無法辨識，**本所將無法為您進行本活動之保險。**

本個人資料保護告知事項之內容，如因法令或情事變更而有修改之必要，本所

有權隨時修改告知事項之內容，並將更新內容公告於本活動之報名網站：

<https://www.tm.ntust.edu.tw/p/423-1012-2062.php?Lang=zh-tw>

【個人資料保護法】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I0050021>

同意書

一、本人已充分知悉上述告知事項。

二、本人同意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及其合作之保險機構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生日：_____

立同意書人：_____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